

##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在航友宾馆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0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以电话进行了确认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董事长王煜、副董事长张秀智、董事王正华、王志杰、杨素英现场出席了会议，独立董事钱世政、陈乃蔚、金铭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并进行了表决。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《春秋航空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春秋航空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春秋航空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春秋航空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（2020 年半年度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9 日